

哈尔滨工业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考核

诚信承诺书

本人是参加哈工大 2020 年博士研究生第二次招生网络远程考核的考生。本人已认真阅读《哈尔滨工业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》、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、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以及哈尔滨工业大学和报考学院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。

本人知晓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在考核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，一经查实，即按照法律法规严肃处理，取消录取资格，记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。入学后 3 个月内，我校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要求，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核。在学期间被确认考核存在违规行为的，取消其学籍；毕业后被确认考核存在违规行为的，学校将按规定撤销其已获得的学位证、毕业证。

本人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 保证在报名及考核过程中，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，如实、准确提交报考信息、各项身份认证和相关材料。如提供任何虚假、错误信息，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2. 完全理解并严格遵守《哈尔滨工业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考核考生守则》。
3. 自觉服从哈尔滨工业大学及报考学院的统一安排，接受校方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4.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、考生规则，诚信参加考核，不违纪、不作弊。
5. 在考核过程不录音、录像和录屏，不泄密，不保存和传播考核有关内容。
6. 保证本次考核过程中不传谣、不造谣、不信谣。

承诺人签名：

2020 年 6 月 日

（由于疫情防控原因不能到校，电子签名具有纸质签名的同等法律效力）